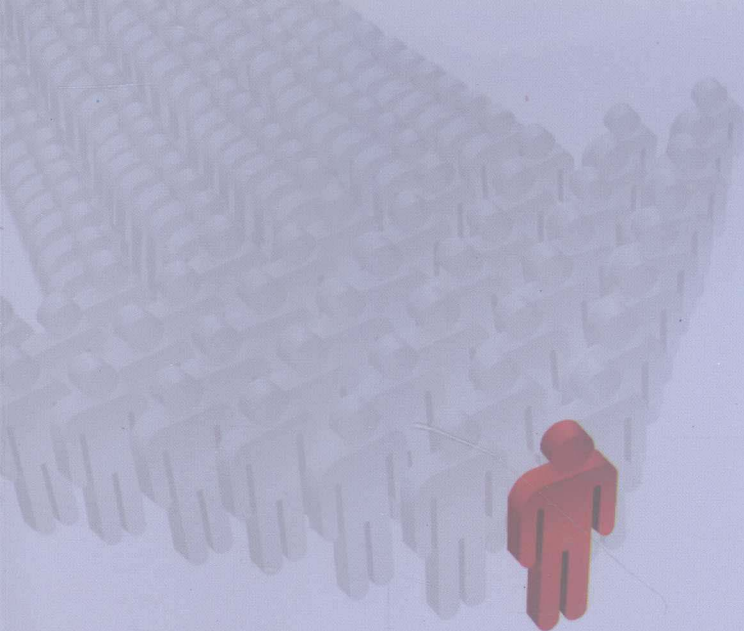




王凤才 著

从公共自由到 民主伦理

批判理论语境中的维尔默政治伦理学

FROM
PUBLIC FREEDOM TO
DEMOCRATIC
ETHICS



人民出版社

王凤才 著

从公共自由到 民主伦理

批判理论语境中的维尔默政治伦理学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邓仁娥

责任校对：胡 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从公共自由到民主伦理：批判理论语境中的维尔默政治伦理学 /

王凤才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12

ISBN 978-7-01-010416-4

I. ①从… II. ①王… III. ①法兰克福学派—哲学理论—研究

IV. ① B08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37540 号

从公共自由到民主伦理

CONG GONGGONGZIYOU DAO MINZHULUNLI

——批判理论语境中的维尔默政治伦理学

王凤才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集惠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张：26

字数：375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7-01-010416-4 定价：56.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010）65250042 65289539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资助项目 (NCET-10-0319)

复旦大学国外马克思主义与国外思潮研究国家创新基地项目 (08FCZD010)

目 录

导 论.....	1
第一章 批判理论规范基础.....	6
一、批判理论与马克思主义关系.....	7
二、启蒙辩证法重新诠释.....	15
三、否定辩证法批判性重构.....	23
四、交往合理性批判性重构.....	33
五、多元的、公共的合理性.....	44
第二章 后形而上学现代性.....	51
一、阿多尔诺：现代性与后现代性.....	52
二、主体理性批判与“理性的他者”.....	62
三、现代性与后现代性辩证法.....	70
第三章 个体自由与共同体自由.....	86
一、现代自由的两种模式.....	86
二、自由平等与合理性原则.....	99
三、自由民主与政治合法性.....	110
第四章 人权、公民权与民主话语.....	121
一、人权、公民权与差异政治.....	121
二、人权、公民权与公共自由.....	129
三、公民权、人民主权与民主合法性.....	144
第五章 形式主义伦理学批判性重构.....	157

一、绝对命令与道德原则.....	157
二、普遍化原则与许可法则.....	166
三、从形式主义伦理学到话语伦理学.....	174
第六章 话语伦理学批判性重构.....	184
一、真理共识论批判.....	185
二、最终论证要求批判.....	212
三、话语伦理学U原则重构.....	218
四、有效性要求批判性反思.....	229
第七章 民主伦理学构想.....	242
一、政治哲学与道德哲学统一.....	242
二、法哲学与伦理学内在关联.....	258
三、民主伦理与世界公民社会.....	276
第八章 艺术崇高与审美救赎.....	288
一、艺术与审美体验.....	289
二、艺术与崇高.....	307
三、艺术与审美救赎.....	316
第九章 从“批判理论”到“后批判理论”.....	342
一、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三期发展.....	342
二、维尔默与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	366
结 语.....	384
参考文献.....	398

导 论

阿尔布莱希特·维尔默(Albrecht Wellmer)^①，当代德国哲学家、社会理论家，法兰克福学派第二代与第三代之间的过渡性人物，批判理论第二期发展与第三期发展之间的中介人物。1933年，维尔默生于德国的贝格基尔希。大学时代，先到柏林、基尔学习数学和物理学，后到海德堡学习社会学和哲学，在法兰克福成为阿多尔诺的学生。自20世纪60年代末至去纽约社会研究新学院前，在法兰克福大学任哈贝马斯的科研助手。1971年，跟随哈贝马斯到施塔恩贝格的普朗克科学技术世界生活条件研究所工作。1974年起，任康斯坦茨大学哲学教授。1990年起，任柏林自由大学哲学教授直至退休。2006年，荣获阿多尔诺奖。在批判理论规范基础、现代性—后现代性理论、政治哲学、道德哲学、美学理论、语言哲学等领域，维尔默都有很深的造诣，并提出了许多独到见解。

维尔默的学术生涯始于对批判理性主义、实证主义的批判性研究。例如，在《作为认识论的方法论：波普尔的科学理论》(Methodologie

① 与 Axel Honneth、Claus Offe 一样，Albrecht Wellmer 也是随着哈贝马斯的著作“来到中国”的。根据目前掌握的材料，20 世纪 90 年代末，“Albrecht Wellmer”出现在大陆中文文献中。不过，像任何一个“初来中国”的外国学者一样，中文译法开始时并不统一。例如：“维尔玛”（《认识与兴趣》，郭官义、李黎译，1999）；“韦尔玛”（《重建历史唯物主义》，郭官义译，2000；《理论与实践》，郭官义、李黎译，2004）；“韦默尔”（《现代性现象学》，俞吾金等，2002）；“韦尔默尔”（《追寻马克思》，王凤才，2003）；“维尔默”（《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曹卫东译，1999；《论现代与后现代的辩证法》，钦文译，2003；《批判与重建》，王凤才，2004；《后形而上学现代性》，应奇、罗亚玲编译，2007；《蔑视与反抗》，王凤才，2008）。

als Erkenntnistheorie: zur Wissenschaftstheorie Karl R. Poppers,1967)、《批判的社会理论与实证主义》(Kritische Gesellschaftstheorie und Positivismus,1969)等著作中,维尔默不仅对波普尔的批判理性主义进行了重构,对实证主义进行了批判性研究,而且对批判的社会理论进行了阐释。在《实践哲学与社会理论:批判的社会科学的规范基础问题》(Praktische Philosophie und Theorie der Gesellschaft.Zum Problem der normativen Grundlagen einer kritischen Sozialwissenschaften,1979)、《现代性与后现代性辩证法:阿多尔诺以来的理性批判》(Zur Dialektik von Moderne und Postmoderne.Vernunftkritik nach Adorno,1985)等著作中,维尔默不仅对批判理论规范基础进行了重建,而且构建了后形而上学现代性理论,这就为政治伦理学提供了理论前提。在《伦理学与对话:在康德那里与话语伦理学中的道德判断要素》(Ethik und Dialog.Elemente des moralischen Urteils bei Kant und in der Diskursethik,1986)、《决胜局:不可和解的现代性》(Endspiele. Die unversöhnliche Moderne.Essays und Vorträge,1993)、《革命与阐释:没有最终论证的民主》(Revolution und Interpretation. Demokratie ohne Letztbegründung,1998)等著作中,维尔默阐发了共同体主义政治哲学,从而为政治伦理学提供了理论基础;而且对普遍主义伦理学进行了批判性重构,并提出了民主伦理学构想,这些就成为政治伦理学的理论核心。此外,维尔默阐发的介于现代与后现代之间的美学,既表明其政治伦理学的理论拓展,又体现着其政治伦理学的理论向往。

在《蔑视与反抗》^①中,笔者曾经指出,在几十年历史演变过程中,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经历了三期发展:第一期发展(30年代初到60年代末)以霍克海默、阿多尔诺、马尔库塞等人为代表,侧重于批判理论建构与工业文明批判;第二期发展(60年代末到80年代中期)以前期哈贝

① 王凤才:《蔑视与反抗——霍耐特承认理论与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重庆出版社2008年版。

马斯为代表，侧重于批判理论重建与现代性批判；第三期发展（80年代中期——）以后期哈贝马斯、维尔默、奥菲^①、霍耐特^②等人为代表，实现了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准确地说，维尔默处于批判理论第二期发展与第三期发展转折点上，其政治伦理学对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做出了重要贡献。

那么，在维尔默视阈里，“政治伦理学”是指什么？“维尔默政治伦理学”包括哪些内容？它与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是什么关系？这就是本书要探讨的主要问题。实际上，对于什么是“政治伦理学”？维尔默并没有提出自己的界说；“维尔默政治伦理学”包括哪些内容，则是笔者对维尔默政治伦理思想进行重构的结果；至于维尔默政治伦理学与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的关系，尤其是它对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的贡献，以及法兰克福学派从“批判理论”到“后批判理论”的过渡，同样是笔者多年的研究心得。

在笔者看来，“政治伦理学”应该从两个维度加以理解：一是从广义来讲，它是对社会政治道德问题进行跨学科研究而形成的政治伦理思想和学说，既包括政治伦理学的“形而下”研究，更包括政治伦理学的“形而上”研究；二是从狭义来讲，它只包括政治伦理学的“形而上”研究，即政治伦理学是对社会政治道德问题进行跨学科研究而形成的政治伦理学说，亦即对政治道德理念、政治道德准则、政治道德规范、政治道德目标等问题进行研究而形成的政治伦理理论，它是介于政治学与伦理学，（确切地说）是介于政治哲学与道德哲学之间的综合性学科。简言之，政治伦理学就是

① 奥菲（Claus Offe, 1940—），当代德国社会学家、政治学家、社会理论家，法兰克福学派第三代主要代表人物之一。奥菲的政治社会学思想，尤其是福利国家危机理论推进了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

② 霍耐特（Axel Honneth, 1949—），当代德国哲学家、社会理论家，法兰克福社会研究所现任所长，法兰克福学派第三代核心人物，批判理论第三期发展关键人物。霍耐特的承认理论及其多元正义构想，最终完成了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参见王凤才：《蔑视与反抗——霍耐特承认理论与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重庆出版社2008年版。）

政治道德哲学。

本书的基本思路是，在全面深入解读维尔默的德文原著基础上，从维尔默政治伦理学与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关系入手，考察维尔默对批判理论规范基础的重建和后形而上学现代性理论；围绕着“公共自由与民主伦理”这个核心，系统阐发维尔默的共同体主义政治哲学和民主伦理学构想，以及介于现代与后现代之间的美学，建构维尔默政治伦理学基本框架；并在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语境中，具体分析维尔默政治伦理学对批判理论第三期发展的贡献，进一步揭示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这个最新发展趋势，阐明法兰克福学派从“批判理论”到“后批判理论”这个最新发展动向。

因而，本书的总体框架：除“导论”和“结语”外，正文可以分为五个部分。其中，“导论”简要介绍了“维尔默其人其学”、“政治伦理学术界说”、“本书的基本思路和总体框架”。“结语”主要讨论四个问题：第一代批判理论家的“文本遗产和思想遗产”；第二代批判理论家的“余威和影响”；法兰克福社会研究所现状与第三代批判理论家的“努力和成就”；预测法兰克福学派第四代核心人物，以及批判理论第四期发展的可能性。

本书第一部分包括第一章和第二章。其中，第一章（“批判理论规范基础”）讨论了维尔默视阈中批判理论与马克思主义的关系；维尔默对启蒙辩证法的重新诠释；维尔默对否定辩证法与交往合理性的批判性重构，及其对多元的、公共的合理性的阐发。通过对这些问题的探讨，考察了维尔默对批判理论规范基础的重建。第二章（“后形而上学现代性”）讨论了处于现代性与后现代性之间的阿多尔诺；主体理性批判与“理性的他者”，以及现代性与后现代性辩证法等问题，借此阐发了维尔默的后形而上学现代性理论。可以说，批判理论规范基础重建与后形而上学现代性理论，为维尔默政治伦理学提供了理论前提。

第三章和第四章是本书第二部分。其中，第三章（“个体自由与共同体自由”）主要讨论了现代自由的两种模式、自由平等与合理性原则，以及自由民主与政治合法性等问题；第四章（“人权、公民权与民主话语”）

主要讨论了人权、公民权与差异政治，人权、公民权与公共自由，以及公民权、人民主权与民主合法性等问题。通过探讨这些问题，阐发了维尔默共同体主义政治哲学，从而为维尔默政治伦理学奠定了理论基础。

本书第三部分包括第五章至第七章。其中，第五章（“形式主义伦理学批判性重构”）讨论了绝对命令与道德原则，以及普遍化原则与许可法则，不仅对康德的形式主义伦理学进行了批判性重构，而且讨论了从形式主义伦理学向话语伦理学过渡的必要性与可能性。第六章（“话语伦理学批判性重构”）不仅批判了哈贝马斯、阿佩尔话语伦理学的两个前提，即真理共识论和最终论证要求，而且对话语伦理学的U原则进行了批判性重构，并对有效性要求进行了批判性反思。第七章（“民主伦理学构想”）讨论了政治哲学与道德哲学统一、法哲学与伦理学内在关联，以及民主伦理与世界公民社会等问题。所有这些问题的阐发，就构成了维尔默政治伦理学的理论核心。

第八章（“艺术崇高与审美救赎”）可以视为本书第四部分，它主要讨论了艺术与审美体验、艺术与崇高、艺术与审美救赎等问题。从表面看来，这些问题与维尔默政治伦理学关系似乎并不大，但事实上，它既表明了维尔默政治伦理学的理论拓展，又体现着其政治伦理学的理论向往。

第九章（“从‘批判理论’到‘后批判理论’”）是本书第五部分，主要分析了维尔默在批判理论三期发展中的地位，以及维尔默政治伦理学对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的贡献和局限性。这就是对维尔默政治伦理学的理论评价。

第一章 批判理论规范基础

法兰克福学派与法兰克福社会研究所密切相关，但法兰克福学派并不等同于社会研究所^①，它是在社会研究所从美国迁回法兰克福之后形成的，而且主要是由霍克海默、阿多尔诺的教学研究工作形成的。对物质上、道德上、智力上都荒芜的战后德国来说，霍克海默、阿多尔诺回到法兰克福，被哈贝马斯视为一件非常幸运的事情，特别是阿多尔诺成为那个时代的知识分子、文学家、艺术家的导师。维尔默也说，“在社会研究所中，霍克海默在许多方面都是权威，但并非法兰克福学派的真正领袖；法兰克福学派的真正领袖是阿多尔诺。”^②

事实上，法兰克福学派是指对批判理论进行创造性阐发的集体研究规划。正如霍克海默回忆的那样，这是一群“具有不同学术背景、但都对社会理论有兴趣的人，他们怀着在一个转折的时代，陈述否定比学术事业更有意义的信念聚集到一起，把他们联系起来的，是对现存社会的批判性考察。”^③因而，社会研究所早期的研究活动，以及这个圈子成员以前的著

① 法兰克福社会研究所简称“社会研究所”(Institut für Sozialforschung)由F. 威尔(Felix Well)、霍克海默、波洛克等人筹建于1923年。1924年，几经选择，最后由奥地利马克思主义者、维也纳大学政治学教授格律恩堡(Carl Grünberg, 1861—1940)出任第一任所长。尽管格律恩堡对批判理论没有实质性贡献，但他任职期间确立的超党派、纯学术研究立场，以及跨学科研究方法，一直为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家所推崇。

② Albrecht Wellmer, *Endspiele. Die unversöhnliche Moderne*, Frankfurt/M.: Suhrkamp 1999, S.224.

③ M. 杰：《法兰克福学派史》，单世联译，广东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序”。

作，都不属于这个研究规划。

“我们的时代是真正的批判时代，一切都必须经受批判。”^①但是，本书所说的“批判理论”并非康德意义上的纯粹理性批判，而是特指法兰克福学派“以辩证哲学与政治经济学批判为基础的”社会哲学理论。按维尔默理解，政治伦理学与批判理论的关系，一方面关涉规范基础问题；另一方面关涉以马克思理论为取向的社会历史理论的视角问题。因而，对批判理论规范基础的重建，就构成政治伦理学的理论背景，从而成为维尔默政治伦理学的前提之一。在下面，我们将从五个方面考察维尔默对批判理论规范基础的重建。

一、批判理论与马克思主义关系

（一）批判理论：韦伯洞见整合进被修正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框架中

当马克思阐发资本主义社会理论时，社会主义和无政府主义关于未来解放社会的观念，即没有人对人剥削和统治的未来社会观念，在当时的工人和知识分子中已经流传开来了。然而，马克思已经认识到，将理想的乌托邦与恶劣的社会现实对立起来是无益的；同时认为黑格尔将社会现实当作理性的显现是完全错误的。因为马克思比黑格尔更加清楚地意识到资本主义的灾难性、非人道性和异化方面。“对马克思而言，黑格尔关于现代国家是理性最高显现的辩护，只是对这个问题的意识形态表达；黑格尔关于普遍性与特殊性的和解，只是思想中的和解，事实上必定仍然要实践地解决的。”^②因此，马克思阐发的资本主义社会理论旨在表明，资本主义社会通过交换关系普遍化、生产力无限发展、经济危机不断加剧、革命无产阶级产生，在内部种下了自身否定的种子。

马克思断定，废除资本主义私有制，必将导致无阶级的共产主义社

①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邓晓芒译，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一版序”第3页。

② 维尔默：《后形而上学现代性》，应奇、罗亚玲编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年版，第62—63页，译文有改动。

会。换言之，共产主义并不是一种纯粹的理想，而是资本主义生产辩证否定的必然结果。对马克思来说，共产主义是这样一个社会，在其中，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所有人自由发展的条件。因而，共产主义社会的自由，就意味着所有人不受妨碍地发展，唯一的限制来自社会与自然之间持续新陈代谢的必要性。不过，就社会交往与共同意志形成来说，马克思并未形成“自由人联合体”范畴；毋宁说，就现代自由制度这个黑格尔问题而言，马克思强有力地批判了黑格尔的解决办法后，又通过自己的理论策略埋葬了而不是解决了这个问题，一代又一代的马克思主义者都追随马克思的这个立场。

维尔默认定，韦伯仍然是（将历史视为朝向理性进步的）启蒙传统继承人。但在韦伯那里，“合理性”（Rationalität）概念十分模糊：一是指与经济效率、行政管理相联系的目的合理性；二是指与法律普遍形式化、组织科层化相联系的形式合理性；三是指与本真性相联系的话语合理性。因而，在韦伯那里，“现代化 = 合理化 = 解放 + 物化”这个悖论是根本无法解决的。这个悖论之所以出现，是因为在韦伯那里，合理性、合理化，不仅是分析现代社会结构和起源的描述性范畴，而且具有不可还原的规范性内涵。维尔默说，韦伯关于事实问题和价值问题的区分，其职业伦理概念的提出，以及对终极价值选择的准存在主义理解，所有这些都直接影响着其理论基本范畴的形成方式。“但对韦伯来说，合理性与启蒙之间，或者说，形式合理性概念与（象征着本真生活方式的）规范合理性概念之间，依然存在着内在关联。正是基于这个理由，我们才能谈论韦伯的‘合理化悖论’。……韦伯的现代合理化理论中蕴含着一种深刻的悲观主义历史哲学”^①。

对于韦伯无法解决的“合理化悖论”，传统批判理论家，尤其是霍克海默、阿多尔诺试图借助启蒙辩证法来解决。就是说，这些新马克思主义哲学家试图将韦伯的某些洞见整合进被修正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框架中。譬

① 维尔默：《后形而上学现代性》，应奇、罗亚玲编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年版，第71页，译文有改动。

如，他们从韦伯那里借用进步的否定辩证法，同时批判韦伯的形式的、目的合理性概念。就像维尔默所说，与马克思不同，他们赞同韦伯的这个观点，即资本主义现代化进程的内在逻辑，并不指向无阶级社会，而是指向工具理性的、行政管理合理性的封闭系统。当然，与韦伯也有不同，由于他们坚持马克思关于解放的、合理组织的无阶级社会观点，所以必须重新思考进步辩证法与革命变革观点的分离问题。

在霍克海默、阿多尔诺视阈里，合理化的根源在于，形式逻辑的（不）矛盾律和概念思维的同一性。他们断定，在被启蒙了的世界中，不再有合理性概念的一席之地。在这一点上，霍克海默、阿多尔诺是赞同韦伯的；但他们给出的解释是不同的：并非合理性概念不可靠，而是现代世界的虚假合理化使合理性概念显得像纯粹幻觉。在他们看来，单向度的合理性，不仅表现在现代合理化、科层化中，而且表现在科学客观化、资本主义交换原则普遍化中；并最终表现在使合理性概念、解放概念逐渐物化中。因而维尔默认为，霍克海默、阿多尔诺与韦伯具有讽刺意味的一致性：他们都把适合于支配和自我保护的概念思维视为现代合理性滥用的最终根源，甚至不相信在推论思维领域中可以保持正当合理性概念的活力。然而，霍克海默、阿多尔诺针对韦伯而坚持的客观理性概念本身，并不必然导致这种悲观主义结论：整个人类历史是令人绝望的堕落的历史——用本雅明的话说，是“一堆升天的碎片”。相反，“正是由于霍克海默、阿多尔诺在‘合理化悖论’重构中阐述这个概念的方式，以及他们将韦伯的观点整合进马克思主义理论框架中的尝试，最终使他们的立场成为对韦伯主张的一种软弱无力的抗议：没有宗教或形而上学的保障，‘客观理性’概念就没有稳定的地位。”^①

（二）批判理论：黑格尔主义的马克思主义

从联邦德国建国到 20 世纪 60 年代学生运动期间，对有关思想史、文

^① 维尔默：《后形而上学现代性》，应奇、罗亚玲编译，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74—75 页，译文有改动。

化史讨论来说,“法兰克福学派的当代意义”也许是最令人感兴趣的题目。在这里,不仅要研究霍克海默、阿多尔诺对学生运动的自我理解与西方马克思主义在德国重生的意义,而且要研究阿多尔诺对这场讨论以及对战后德国(音乐的、文学的、艺术的)先锋派的意义。维尔默说,也许阿多尔诺的作用用“干预”(der Eingriff)一词来刻画是不坏的选择。在50年代以来的音乐讨论中,以及在克鲁格的电影或B.施特劳斯^①的文学作品中,都有“干预”痕迹。阿多尔诺,“这个被纳粹驱逐过的知识分子的所有努力,似乎都指向拯救德国人的文化认同……他以这种方式为常常辩护性使用的‘另外的德国’概念赋予合法意义做出了比其他人更多的贡献。”^②不过,对阿多尔诺进行批判的保守主义者,直到今天都不理解这一点。因而,“法兰克福学派的当代意义”就意味着:今天,究竟应当如何看待批判理论?对这个问题,不能离开历史,只能从历史事实出发来回答。

实际上,20世纪30年代初,社会研究所就试图阐发一种马克思主义取向的“跨学科的”(interdisziplinäre)社会理论。尽管霍克海默等人并非正统的马克思主义者,但他们都以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为取向,且寄希望于无产阶级革命,即使他们对俄国革命不抱任何幻想。^③所以,这时社会研究所的研究取向还能够被理解为:从黑格尔、马克思直至早期卢卡奇的西方马克思主义传统的继续。然而,由于德国工人运动失败体验,以及法西斯主义与斯大林主义恐怖统治体验,迫使这些批判理论家尝试新的理论定位,而最重要的文献就是《启蒙辩证法》。《启蒙辩证法》描述了这样的尝试,即将保守的“反启蒙的文明批判”(die antiaufklärische Zivilisationskritik)整合进马克思主义取向的启蒙理论中。“人们能这样来描述它,以至于霍克海默、阿多尔诺试图将启蒙批判传统重新服务于批判的社会理

① 克鲁格(Alexander Kluge),德国电影导演;B.施特劳斯(Botho Straus),德国剧作家。

② Albrecht Wellmer, *Endspiele. Die unversöhnliche Moderne*, Frankfurt/M.: Suhrkamp 1999, S.225.

③ Vgl. Albrecht Wellmer, *Zur Dialektik von Moderne und Postmoderne*, Frankfurt/M.: Suhrkamp 1985, S.138.

论，即服务于激进的启蒙，就像青年黑格尔已经尝试过的那样。这个绝对值得尊敬的启蒙批判传统，植根于青年黑格尔、德国浪漫派直至尼采，即使在青年马克思那里也还有影响。”^①

维尔默认为，早期批判理论的基础就是包含着集体生活过程和谐统一图景（自由、正义、真理与幸福和解）的合理性概念。早期批判理论家用这种理性观分析当代社会，并提出了两个重要主张：一是在发达工业社会条件下，满足合理要求是可能的；二是现代工业社会发展逻辑，导致了工具理性的封闭系统、物化系统、压抑系统确立。因而，在霍克海默、阿多尔诺视阈里，文明过程是一个启蒙过程，自由、和解、幸福、解放只能被理解为这一过程的结果；和解只能被理解为对自然的自我分裂的扬弃，只有通过劳动、牺牲、“断念”（*Entsagung*）历史中的人类自我建构过程，才能达到这种和解。启蒙过程只有在自身媒介，即支配自然的精神中才能自我超越和自我完成。启蒙对自身的启蒙，只有在概念媒介中才是可能的；但这也意味着，在概念思维中，语言不仅是物化媒介，而且秘密地赋予其乌托邦视角、和解视角。然而，对他们来说，更为真实的是：随着自由程度可能的提高，野蛮的威胁也无限加大。这就是那个旧式口号，即“社会主义或野蛮”的批判理论版本。尽管如此，霍克海默、阿多尔诺并不是非理性主义者；毋宁说，他们详尽阐述的合理性概念，清楚地反映出黑格尔主义的马克思主义传统。就是说，他们很好地坚守着既是马克思主义又是黑格尔主义的立场。

在这个语境中，阿多尔诺的哲学背景与知识分子经历就具有决定性意义：“尽管在某些方面，《启蒙辩证法》意味着与法兰克福学派社会理论取向决裂，但并没有与早期阿多尔诺哲学路向真正决裂。”^②相反，随着以货币作为普遍交换媒介的经济系统、以“合法性”（*Legalität*）与“道德

① Albrecht Wellmer, *Zur Dialektik von Moderne und Postmoderne*, Frankfurt/M.: Suhrkamp 1985, S.138–139.

② Albrecht Wellmer, *Zur Dialektik von Moderne und Postmoderne*, Frankfurt/M.: Suhrkamp 1985, S.139.